

中共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在学院开展党员发展全程纪实工作 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发展党员和党员管理工作的意见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精神，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，加强党员发展工作全过程监督，保证新发展党员质量，防止“带病入党”、违规入党。经学院党委研究，决定在学院推行发展党员工作全程纪实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基本原则

发展党员工作全程纪实必须按照“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”要求，坚持客观真实、程序规范、对党负责、有责必究的原则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在学院发展党员工作中，各党总支（含下设党支部）、直属党支部，要详实填写《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发展党员工作全程纪实表》（以下简称《纪实表》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客观真实纪实。按照“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”要求，在发展党员工作中，基层党（总）支部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要求，以写实的方法，对发展党员工作过程中各关键环节和重要情况进行客观真实记录。

2. 规范准确纪实。强化党员发展程序运行纪实，严肃党员发展程序，针对党员发展过程中党支部、党总支、组织人事部门的审批过程，重点记录申请入党，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，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，预备党员的接收，预备党员的教育、考察和转正等 5 个环节的程序执行情况，明确规定各个程序上的工作要求，确保程序规范、记录准确。

3. 全面细致纪实。全程纪实既记录了新党员本人的重要信息，也记录了各级党组织在各个环节上的工作情况。要求细致、准确记录。同时《纪实表》中内容必须与《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登记表》、《入党志愿书》及相关材料中内容一致，实行一式三份分级存档（分别是党支部、党总支、组织人事部门），保证纪实内容的真实性。

4. 负责纪实。全程纪实采取一人一表、一事一记的方式

填写《纪实表》，实行“谁记录谁负责、谁签字谁负责”和终身追责制。各党支部执行全程纪实的情况，纳入党建工作考核内容。对未开展全程纪实、不按规定记录或作虚假记录的相关党组织和相关责任人，一律按有关规定给予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。

附件：

- 1.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发展党员工作全程纪实表（教职工版）
- 2.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发展党员工作全程纪实表（大学生版）

党委办公室

2019年5月28日